

巴林左旗农牧局



关于“巴林左旗 2026 年脱贫人口技能培训项目(二次)”评标结果的情况说明

巴林左旗财政局：

我单位“巴林左旗 2026 年脱贫人口技能培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CFZCZQS-C-F-260018-1”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开标、评标。

会议结束后，我单位按采购程序拟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但因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原因，在评审工作完成后、结果公告发布前，我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过平台获取投标供应商响应文件。经与平台运维方沟通确认，该问题系平台技术限制所致，须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方可下载相关资料，非我单位主观原因造成。

2026 年 7 月 13 日，我单位依法发布中标结果公示，随即下载全部评标资料进行复核。经复核发现：投标供应商翁牛特旗金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赤峰市东方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均为民办非企业单位，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

以上两家民办非企业单位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条件，其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属无效。

鉴于以上两家投标供应商不具备参与资格，且剩余有效供应商仅一家，我单位拟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第（三）项：

“第三十四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计划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恳请贵局予以备案并指导后续工作。

特此说明。

